

关于 2021 年城东区政府预算公开 有关事项的说明

一、关于一般公共预算的情况说明

全区一般公共预算财力 191881 万元，较上年预算数增长 34.83%。其中，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91642 万元，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5%；上级补助收入 86853 万元（返还性收入 27656 万元、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47281 万元、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1916 万元）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386 万元。

根据收支平衡原则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59739 万元，较上年年初预算增长 15.35%，调出专项债务利息 2996 万元，上解支出 29146 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安排是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428 万元，同比增长 26.20%；国防支出 109 万元，同比增长 29.76%；公共安全支出 3332 万元，同比增长 24.42%；教育支出 28366 万元，同比增长 8.35%；科学技术支出 1557 万元，同比下降 20.76%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42 万元，同比下降 32.42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51 万元，同比增长 23.17%；卫生健康支出 12805 万元，同比增长 10.52%；节能环保支出 4341 万元，同比增长 42.66%；城乡社区支出 17107 万元，同比下降 6.32%；农林水支出 2470 万元，同比增长 11.41%；交通运输支出 174 万元，同比

增长 77.55%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38 万元，同比下降 8.65%；住房保障支出 8930 万元，同比增加 1.2 倍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29 万元，同比增长 42.79%；预备费 1919 万元，同比增长 36.10%；其他支出 4257 万元，同比下降 32.90%；债务付息支出 284 万元，同比增加 1.76 倍。

2.政府性基金预算

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3018 万元，其中：上级补助收入 22 万元，一般公共预算调入资金 2996 万元。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3018 万元，主要用于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1 万元、乡村少年宫活动运转补助资金 4 万元、残疾人事业发展资金 17 万元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利息支出 2996 万元。

二、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的情况说明

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3018 万元，其中：上级补助收入 22 万元，一般公共预算调入资金 2996 万元。

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如下：

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1 万元；乡村少年宫活动运转补助资金 4 万元；残疾人事业发展资金 17 万元；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利息支出 2996 万元。

三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情况说明

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473 万元，当年支出 473 万元，支持用于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。

四、关于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情况说明

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上年结余 21078.61 万元，当年收入安排 6430.13 万元，当年支出安排 3702.57 万元，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支出。

五、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

2021年西宁市对城东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收入预算合计为86853万元，其中：返还性收入27656万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47281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1916万元。

1994 年分税制财政体制改革后，引入了税收返还制度。现行税收返还包括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、所得税基数返还、成品油价格返还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以及营改增税收返还，其性质是维护既得利益，是旧体制的延续，不具有均等化功能。

一般性转移支付是一种财力性补助，为均衡地区间的基本财力，由地方政府统筹安排使用的转移资金，这类转移支付有十多项，主要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、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、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、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、调整工资转移支付，以及基层公检法司、义务教育、基本养老保险和低保、新型农村合作医疗、农村综合改革、产粮（油）大县奖励资金等转移支付。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规模最大，是有效缓解基层财政困难、缩小地区间财力差距的一项重要财政制度。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按照相关标准和计算方法，采取因素法编制。

专项转移支付按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和相关规定设立，用于办

理特定事项的转移资金。专项转移支付按照集中资金、突出重点、专款专用的要求，重点用于公共安全、文化体育与传媒、农林水、教育、医疗卫生、社会保障和就业、交通运输、节能环保等领域。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根据项目对应的具体管理办法，采取项目法或者因素法编制。

六、举借债务有关情况

截至 2020 年底，全区法定政府债务余额为 93006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 7506 万元，专项债务 85500 万元，分别占政府债务余额的 8.07%和 91.93%。全区政府债务无逾期，各项债务指标控制在预警线以内，债务风险总体可控，债务规模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。

七、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工作组织落实情况。

2020 年为推动全区财政管理绩效考评工作深入开展，切实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：一是为强化制度建设，完善绩效管理机制，印发《2020 年部门综合绩效考评的实施方案》；成立领导小组，切实加强对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；指定两人负责绩效管理工作，保证此项工作顺利开展。二是积极参加 2020 年上级财政部门组织的预算绩效管理培训班，并在全区开展了绩效管理培训。三是加强对预算单位绩效管理工作的日常跟踪和督导，积极推进预算管理综合绩效工作。

（二）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情况

一是积极开展绩效目标管理。编制 2020 年部门预算时，将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实质性嵌入部门预算，与预算编制同布置、同申报、同审核、同批复、同公开，规范了绩效目标申报程序，明晰了各部门用款责任。完成了 406 个项目近 27305 万元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审核工作，对 23 家预算单位的 50 个项目支出进行绩效目标管理，金额达 8637.66 万元，将《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》与年度预算一并提交人大审议，接受人大监督。二是 2020 年选取了社会关注度高、事关民生方面的 14 个重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，金额达 10236.84 万元。为保证绩效评价及时有效的开展，选取多家第三方机构进行询价，聘请专家对重点项目中选取的 2 个项目进行专家评审，规范了第三方中介机构绩效考评工作，确保绩效评价保质保量完成；及时公开了绩效评价报告，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。三是成立财政综合绩效检查小组，对全区 75 家预算单位开展 2019 年度预算绩效综合管理考评，考评结果上报区政府，对第一、二档预算单位进行奖励，兑现奖补资金 140.5 万元；结合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工作进一步完善部门绩效指标体系，印发了《城东区部门综合绩效考评实施方案》（东区财字[2020]136 号），要求各单位根据考核方案，认真开展自评，并及时报送《部门绩效考评自评报告》及《部门综合绩效考评指标自评表》。四是 2020 年在总结以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

绩效考评工作经验的基础上,进一步科学合理设置部门绩效指标体系,其中将部门二级考核指标细化为 51 条,完善了考评指标体系,新增了压缩一般性公务支出、三公经费、绿色采购执行情况、往来款项的清理、各类监督检查整改落实等二级考核指标。**五是**建立健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机制,在安排预算时,优先保障绩效好的政策和项目,削减或取消低效无效资金,加大绩效结果通报和问责力度,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。同时,健全绩效信息公开机制,及时将评价结果在政府网站公开,自觉接受人大和社会各界的监督。